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6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

####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长江证券大厦。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br>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股东会决议公告中公开披露。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 （二）登记时间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4 日。

### （三）登记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给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五）会务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长江证券大厦（邮编：430023）

联系人：檀圆、王子璇

联系电话：027-65799896、027-65777243

传真号码：027-85481726

电子邮箱：inf@cjsc.com.cn

（六）会议费用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83”，投票简称为“长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7月24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7 月 24 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br>(附注 1) | 反对<br>(附注 1) | 弃权<br>(附注 1)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附注2）:

2、股东账号:

持普通股数（附注3）:

3、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附注 4）:

委托日期：2026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        天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2、请填写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无须填写本栏。

3、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印章。